

非詩辨妄
絜齋毛詩經筵講義



非

詩

辨

妄

周
孚
著

中
華
書
局

叢書集成初編

非詩辨妄（及其他一種）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（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）

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

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

開本：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一

統一書號：一七〇一八·一五一

非詩辨妄

此據涉聞梓舊本
排印初編各叢書
僅有此本

自序

周子曰：古之教人者，未嘗有訓詁也。故曰：不憤不啓，不悱不發，不以三隅反，則不復也。自聖人沒而異端起，先儒急於警天下之方悟者，故卽六經之詩而訓詁之，雖其教與古異，而意則一也。自漢以來，六經之綱維具矣，學者世相傳守之，雖聖人起，未易廢也。而鄭子乃欲盡廢之，此予之所以不得已而有言也。故撮其害理之甚者，見於予書，而其爲詩之義，則有先儒之傳在。嗚呼！聚訟之學，古人惡之，安知不有以是規余者哉！然余之所不暇恤也，於是總而次之，凡四十二事，爲一卷。

非詩辨妄

宋 周 孚 信道著

鄭子曰：漢之言詩者，三家耳。毛公，趙人，最後出，不爲當時所取信，乃詭誕其說，稱其書傳之子夏。蓋本論語所謂「起予者商也，始可與言詩已矣」。

非曰：斯言也，仲尼亦嘗以稱子貢矣。然先儒不以詩爲子貢敍者，蓋賜不傳詩也。彼商其自傳詩耳，不係乎仲尼之稱也。

鄭子曰：設若有子夏所傳之序，因何齊魯間先出？學者卻不傳，返出於趙也。序既晚出於趙，於何處而傳此學？

非曰：仲尼沒，子夏設教於西河之上，西河，魏境也。趙，魏鄰也。餘波能及，自魏而趙，理或有之。若以毛公非魯人而疑之，則韓嬰，韓人也，豈躬受教於洙泗者乎？若之何右韓而左毛也？

鄭子曰：鄭康成生東漢之末，又爲詩箋，本毛氏，以毛公先爲北海相，康成，北海人，故傳所書。

非曰：康成自箋詩耳，何預北海相事耶？

鄭子曰：據六亡詩，明言有其義而亡其辭，何得是秦火前人語？裳裳者華，古之仕者世祿，則知非三代之語。

非曰鄭子之所疑者似矣。而說非也。吾以爲不若蘇子之言曰。是詩也。言是事也。告孔氏之遺說也。其反覆煩重。類非一人之辭者。毛氏之學。而衛宏之所集錄也。夫學經而不辨乎真僞。是徒學也。鄭子疑毛氏之所序。衛宏之所集錄。而併廢子夏之序。是猶怒於室而色於市也。其可乎。

鄭子曰。釋詩者。於一篇之義。不得無總敘。故樵詩傳亦皆有敘焉。

非曰。仲尼之作春秋也。始於其祖之所追聞。蓋以千歲之後。言千歲之前。雖仲尼猶以爲難。而鄭子乃能之。則是其智過于仲尼也。就使能之。亦不過隨文附會之學。吾不欲觀之久矣。

鄭子曰。易有彖象。皆出仲尼之後。往往戰國時人作。彖自一家。象自一家耳。故左氏書無彖象之文。

非曰。孔子之述彖象也。蓋自爲一篇。題其首曰彖曰象也。其初無彖曰象曰之文。而後之學者。散之卦爻之下。故以彖曰象曰別之。然孔子所謂象者。蓋卦辭。如乾元亨利貞之類是也。其所謂象者。有小大。其大象指八卦。震爲雷。巽爲風。之類是也。其小象指一爻。如潛龍勿用之類是也。初不謂已所述者爲彖象也。而近世學者失之。乃指孔子之言爲彖象。不可不辨也。蘇子之說云爾。然則謂孔子贊易之言爲彖象者。漢魏以來學者之過也。鄭子不歸其失於學者。而致於聖人。是敬路人而悖父兄也。知理者固如是乎。

鄭子曰。詩書可信。然不必字字可信。

非曰。斯言也。非六經之福也。鄭子之爲此言。忍乎。

鄭子曰。惜乎。三家之詩。不並傳於世矣。齊魯二家斷亡矣。不知韓氏世有傳者乎。

非曰。蘇子於十月之交。以爲韓詩之次。與毛詩合。於縣自土沮漆。以爲齊詩。土作杜。則齊韓之詩。蘇子聞見之矣。然卒不敢廢詩序者。慎之至也。鄭子未見齊韓。而遽棄毛氏。不幾於邯鄲之學步者乎。宜其誕以惑人也。

鄭子曰。漢人尙三家而不取毛氏者。往往非不取其義也。但以妄誕之故。故爲時人所鄙。

非曰。取其義而棄其書。先儒之於人。恐不如是之澆薄也。

鄭子曰。關雎言后妃。便無義。三代之後。天子之耦曰皇后。太子之耦曰妃。奈何合後世二人之號。而以爲古一人也。

非曰。后妃云者。猶古語所謂君王云爾。不必以君爲諸侯。王爲天子也。

鄭子曰。以芣苢爲婦人樂有子者。據芣苢詩中。全無樂有子意。彼之言此者何哉。蓋書生之說。例是求義以爲所。此語不徒然也。故以爲樂有子爾。且芣苢之作。與采之也。如後人之采菱。則爲采菱之詩。采藕則爲采藕詩。以述一時所采之興爾。何它義哉。

非曰。芣苢。車前也。釋爾雅者。言其子主婦人之難產者。婦人以樂有子。故欲預蓄此以禦疾爾。且芣苢非常用之物。人何事而采之。奈何以爲述一時之興哉。大抵鄭子之學。其於物理所以異於毛鄭者。以其信本草而非爾雅也。吾之於書。則求其是而已矣。豈以異於先儒爲功乎。

鄭子曰。衛本紂都。周得天下。以爲衛國。而黎乃商之侯國。今潞州黎城是。周時且無黎也。何得於此有衛之黎侯。

非曰。按左氏傳。晉數赤狄潞氏之罪曰。棄仲章而奪黎氏地。安得周無黎侯。

鄭子曰。大東言東有啓明。西有長庚。毛鄭以爲一星爾。夫太白不見西方。何得爲一星。以此見其不識天文。

非曰。蘇子以爲譚人之疲辭也。其意若曰。東則太白。西則太白。以喻王百役之皆取於譚也。而鄭子乃於中求正義。宜乎其惑也。

鄭子曰。夫學詩者。正欲識鳥獸草木之名耳。

非曰。吾嘗聞仲尼之言詩矣。其義恐不止於是也。

鄭子曰。有鶴在林。鶴非食魚鳥。隰有荷華。荷華木芙蓉也。

非曰。吾嘗詢於野人。鶴食魚。荷華今之旱蓮也。江南所在有之。爾雅下漚曰隰。

鄭子曰。按獨斷下篇。宗廟所歌詩。名於維清曰。秦氏樂象者之所歌。則如今叙中所言奏象武者。奏實秦字。衛宏錯認之爾。

非曰。是說也。吾所不喻。設曰。維清。秦象武也。何義乎。

鄭子曰。凡制文字。必依形依象而立。風雅頌皆聲。無形與象。故無其文。皆取他文而借用。如風本風雨之

風雅本鳥鵲之鵲。頌本頌容之容。奈何敍詩者。於借字之中求義也。

非曰風雅頌之名。其來久矣。非仲尼之所自立也。故曰吾自衛反魯。然後樂正。雅頌各得其所。使止借字而無義。則胡不以風爲雅。雅爲頌乎。惟其不可不分。則風雅頌之名。必有義焉。其義謂何。曰言一國之事。謂之風。形四方之風。謂之雅。以成功告於神明。謂之頌。

鄭子曰。亂先王之典籍。而紛惑其說。使後學至今不知大道之本。自漢儒始。

非曰。此古人口誑之喻也。

鄭子曰。周有四伯。周公治洛。實伯江漢之東國。召伯治岐。實伯江漢之西國。韓爲北伯。主北以西國。齊爲東伯。主東以北國。

非曰。康王之誥曰。太保率西方諸侯。人應門左。畢公率東方諸侯。人應門右。周之所以統諸侯者。止聞有二公爾。不聞其有四伯也。

鄭子曰。螽斯者。取二字以命篇爾。實無義也。言螽斯斯者。謂螽之此羽耳。何得謂螽斯爲一物名。

非曰。詩有以斯爲辭者。如苑彼柳斯。弁彼鸛斯。是也。而以訓螽斯。則不可。蓋螽斯。或謂之斯螽。爾詩曰。五月斯螽動股。

鄭子曰。何彼褻矣。言雖則王姬亦下嫁於諸侯。不知王姬不嫁諸侯嫁何人。

非曰。鄭忽之辭婚也。曰齊大非我耦也。古者婚姻之禮。必國偶而後敢娶。天子非諸侯之所可偶也。故

曰下嫁。

鄭子曰：幸哉，凱風詩也。其詩若不言有子七人，莫慰母心，定爲莊姜之詩無疑也。

非曰：使不言有子七人，莫慰母心，亦不可以爲莊姜詩。蓋母氏聖善，我無令人，非州吁之所爲詩也。

鄭子曰：簡兮實美君子能射御歌舞，何得爲刺詩。

非曰：信如鄭子之說，則吾將奪之曰：簡兮，思賢也。蓋不用傳註，以私意而度詩，則何所不可。

鄭子曰：牆有茨，言淫亂，故以爲公子頑也。

非曰：衛詩之言淫亂者多矣，何獨以此爲公子頑。

鄭子曰：河廣、衛風，而言誰謂宋遠，跂予望之，故以爲宋襄公之出母作也。

非曰：不謂宋人寓於衛而思宋之詩，而獨以爲襄公之母，蓋古之傳詩者此說爾，而毛公承之耳。讀書而不考其義，雖多亦奚以爲。

鄭子曰：言王黍離者，亦猶言衛淇澳、豳七月也。王城，卽東周也。豳國七篇，關中人風土之歌也。王國十篇，洛人風土之歌也。豈其諸國皆有風土，而洛獨無之乎？以爲黍離爲降國風，何理哉。

非曰：衛、陳、齊、鄭，國名也，故可以冠詩。王豈國名哉？周謂東都爲洛邑，果如鄭子之說，則曰洛黍離，不宜曰王黍離。夫王，至尊之稱也，以至尊之稱，而下雜於諸國之間，非降而何？若曰：豈其諸國皆有風土，而洛獨無之，則宋也，魯也，蔡也，皆諸侯之豪傑也，而詩不著其風。鄭子於此，亦將強通之耶。

鄭子曰。諸風皆有指言當代之某君者。唯魏檜二風無一篇指言某君者。以此二國。史記世家。年表。書傳。不見有所說。故二風無指言也。若敍是春秋前人作。豈得無所一言。

非曰。檜爲鄭桓公所滅。其事在春秋前。自季子聽樂。而檜已無讖矣。況於子夏之時。相去數百年之久。其理雖可推。而其世不可知其理可推。則序其所以作詩之故。其世不可知。則不指名其人。慎之至也。楊雄氏有言曰。書之不備過半矣。雖孔子亦未如之何矣。此檜詩序之說也。何必漢儒然後不知其世哉。魏卽晉也。當從蘇子說。

鄭子曰。宛邱東門之枌刺幽公。衡門謂刺僖公。幽僖之迹。無所據見。作敍者但本諡法而言之。

非曰。安知立諡者。不本其行事而後諡之耶。且十二公之間。獨以是二君。則其說必有所授之矣。鄭子曰。靈公淫夏姬。此其顯顯者。故以爲言。此據迹而言。

非曰。諡法。亂而不損曰靈。靈公之行。應諡矣。使其迹不著。則鄭子又將以幽僖之說難之矣。靈公之行。應諡。則幽僖之諡。安知其不本迹也。幽僖之與行合。則詩序不爲妄言也。

鄭子曰。彼以候人爲刺共公。共公之前。則昭公也。故以蜉蝣爲刺昭公。昭公之寔無其迹。但不幸代次迫於共公。故爲衛宏所實。

非曰。向日作序者。有可經據。則指言其人。無可經據。則言其意。從鄭子之說。則凡指言其人者。必其有可迹據也。今無經據。而又指言其人矣。鄭子患其不通也。故又爲是世次之說。是其意必欲盡廢詩敍。

而不顧其自相抵牾也。夫兩學之相攻，猶訟也。理直者一言而是，理曲者委曲蓋庇而迹愈彰。鄭子之說，訟而理曲者也。

鄭子曰：詩人之言燕饗無別，其言燕猶飲也。說者當有分別，而作敍者不識燕饗異儀，但徇詩爾。非曰：此以禮訓詩也。向曰：鄭所以不如毛者，以其書生家太泥於三禮刑名度數。今鄭子復以禮訓詩，則康成得無辭乎？說詩言燕饗無別，而鄭子則分之，是於詩之外求義也。訓詩而不本詩，吾未見其能詩也。

鄭子曰：六亡詩不曰六亡詩，而曰六笙詩。蓋歌主人必有辭，笙主竹，故不必辭也，但有其譜耳。

非曰：太史公曰：古者詩三千篇，至孔子去其重，取可施於禮義，三百五篇，皆弦歌歌之，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，則今之詩皆可弦可歌也。絲竹之音不宜有異，豈笙皆無辭，而弦詩皆有辭乎？然則如之何？當曰六亡詩不當曰六笙詩。

鄭子曰：作敍者以陟岵之人做南陔，故曰南陔。孝子相戒以養也。

非曰：使鄭子之言然，則華黍胡不儼楚茨，崇邱胡不儼節南山，白華與小雅之白華同，而獨以南陔做陟岵，也是說也。吾欲問之。

鄭子曰：召〔明〕詩首章言〔明〕天疾威，卒章言有如召公，是取始卒章之一字合爲題，更無他義。敍者曰：是閔也。閔天下無如召公之臣也。蕩是蕩蕩上帝者，謂天之蕩蕩然無涯也，故取蕩名篇。彼亦不知所出。

則曰。天下蕩蕩。無綱紀文章。其乖脫有如此者。

非曰。此蘇子之說也。申言之何益。

鄭子曰。節南山言家父作。家父乃桓王時人。當隱桓之時。家父使魯。自幽及桓。蓋七十年。何得家父復仕幽朝。

非曰。此歐陽子之棄說也。何足以曉學者。且魯有兩單伯。安知周無兩家父乎。

鄭子曰。正月。亦刺桓王詩。故引古以喻曰。赫赫宗周。褒姒威之。且平王東遷於王城。故以鎬京爲宗周。

非曰。威則滅爾。非寔滅也。且其首章曰。周之正。夏之四月也。桓王之事迹。見於春秋。四月而霜。異之大者。而春秋不紀之。何耶。以鎬京爲宗周。蓋當時諸侯朝覲之辭爾。非自平王而始也。

鄭子曰。繼桓王者。莊王也。按長歷。莊王二年十月辛卯日食。又春秋魯桓公十七年。書冬十月朔日有食之。莊王二年。歲在丙戌。卽桓之十七年也。此甚明白。亦足以見平王之後。其詩皆列雅。亦足以見作敍者之謬。

非曰。春秋所書。止曰。冬十月朔。日有食之耳。其不書日。左氏以謂官失之也。則十月之食。自仲尼、邱明。已不知其日矣。鄭子以長歷之故。而信爲辛卯。則是以杜預爲過於仲尼也。其可乎。且此詩所載。燁燁震電。不寧不令。百川沸騰。山冢峯崩。其異衆矣。春秋略不一紀。而獨書此日食。何哉。

鄭子曰。十月之交。言皇父孔聖。作都于向。向。東都畿內地也。凡卿士采邑。必於天子畿內。則知此詩不爲

西周詩矣。

非曰。今之輿地書。謂向屬同州。同州。漢之左馮翊。亦西周之畿內地也。鄭子之不從彼者。欲以成其爲莊王詩也。且桓之八年。以東都之向賜鄭。後十六年而莊王卽位。鄭子謂莊王二年。有皇父城向之事。則向屬於鄭十有七年矣。非皇父之所得都也。其所傳如此。殆難以廢先儒之說也。

鄭子曰。凡詩。皆取篇中之字以命題。雨無正。取篇之中義。故作叙者曰。雨無正。雨自上下者也。衆多如雨。而非所以爲政也。此何等語哉。

非曰。此蘇子之說也。申言之何益。

鄭子曰。何人斯言。維暴之云者。謂暴虐之人也。且二周畿內皆無暴邑。周何嘗有暴公。

非曰。蘇公。暴公。蓋外諸侯入而爲王卿士者。如虢。鄭武公之流。非畿內諸侯也。何以知之。曰。蘇。今之懷州。暴。自春秋以來屬鄭矣。

鄭子曰。或曰。柔桑。芮伯所作。而子不信。何也。曰。如蕩召〔明〕見於詩。明明如此。尙不可信。況此詩誰以爲然。

非曰。左氏傳。載秦繆公之言曰。周芮良夫之詩曰。大風有隧。貪人敗類。

鄭子曰。劉歆三統歷。妄謂文王受命九年而崩。致誤衛宏言文王受命作周也。

非曰。文王受命作周云者。猶曰天命文王以興周云爾。非以受命爲稱王也。舜之受天命。孟軻氏言之。

詳矣。亦猶是也。謂其受命九年者。劉歆誤讀詩序故爾。非衛宏之過也。

鄭子曰。敦彼行葦。牛羊勿踐履。言道中之葦。無踐之而後能成。以興兄弟不遠棄而後能親。

非曰葦之爲物微矣。以況兄弟。何義乎。且以爲比耶。興耶。以爲比。則不類。以爲興。則鄭子又以爲比也。爲詩而不知比興。適足以自惑也。

鄭子曰。毛鄭輩亦識理。

非曰。向曰村里陋儒。今日識理。理非村里陋儒所能識也。

鄭子曰。關關雎鳩。在河之洲。每思淑女之時。或興見關雎在河之洲。或興感雎鳩在河之洲。雎在河中洲上。不可得也。以喻淑女不可致之義。何必以雎鳩而說淑女也。毛謂以喻后妃悅樂君子之德。無不和諧何理。

非曰。使止以雎鳩爲興。則曰。關彼雎鳩。足矣。何必曰。關關雎鳩。有取於和而摯也。且其言曰。設若興見鶯鶴。則言鶯鶴。興見鶯鳬。則言鶯鳬。蓋其所學止於此爾。若如是。則吾何誅焉。

鄭子曰。葛之覃兮。施於中谷。此婦人急於成婦功之詩也。鄭以謂喻女在母家。形體浸浸日長大也。此何等語。

非曰。此歐陽子之說也。申言之何益。

鄭子曰。孔子教人學詩者。欲多識鳥獸草木之名也。

非曰。向者吾既言之矣。

鄭子曰。鳥獸草木之名。惟陶隱居識其真。如爾雅。錯失尤多。

非曰。鄭子以苹蓁萎蒿。卽爾雅所謂苹蘩蕭也。鄭子以荷華爲芙蓉。可以爲木芙蓉。不可取其義而棄其書。鄭子誠忍人哉。

鄭子曰。周頌之敍。多非依倣篇中之義爲言。乃知所傳爲真。

非曰。周頌以其不依倣篇中之義。故鄭子以爲所傳者真。且六亡詩已失。秦漢儒何所依倣而能序是也。無所依倣而有序。則諸序不出於漢儒明矣。此吾就鄭子所言而言者也。

鄭子曰。泮宮卽廟也。若是學。則獻因獻馘於此何爲哉。

非曰。鄭子以泮宮爲廟者。不過本詩所謂昭假烈祖。歷有不孝之辭也。此魯人頌僖公之語爾。猶書曰。用會紹乃辟。追孝于前文人也。且其詩曰。在泮飲酒。然則廟中而飲酒。可乎。

鄭子曰。商家顯君。惟湯中宗高宗爾。故商頌以爲祀此三君焉。

非曰。孟軻氏言商之賢聖之君六七作。不可言唯此三君。